

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第 2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22 日(星期五)上午 09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張 峻 潘月霞 張美慧 魏嘉彥 謝國榮 楊華美 林宗昆
徐子芳 李秋旺 吳東昇 莊枝財 鄭寶秀 邱光明 黃 馨
張懷文 徐雪玉 張正治 黃振富 林源富 葉鯤璟 吳建志
黃玲蘭 賴國祥 笛布斯·顓賚 李正文 周駿宥 蔡依靜
哈尼·噶照 田韻馨 簡智隆 高小成

請 假：

列 席：本會秘書長陳德惠 主任潭進成 主任余玉琳 秘書劉宋彬

主 席：潘副議長月霞

記 錄：謝定容、林素美

甲：報告事項

秘書長陳德惠報告：開會時間已到，簽到議員已超過半數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報告：會議開始，本次會議之議程為二、三讀會、綜合討論議案、臨時動議。

乙：二、三讀會、綜合討論議案、臨時動議。

1、縣政府提案：

民政類第 1 至 4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財政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建設類第 1 至 3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教育類第 1 至 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農業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保安類第 1 至 3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縣府提案總計 14 案

2、議員提案：

民政類第 1 至 5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財政類第 1 至 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建設類第 1 至 15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教育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農業類第 1 至 13 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保安類第 1 至 4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3、調查報告：

民政類第 1-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教育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）。

4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黃 馨議員：漁民陳情在漁船汰換過程中漁業處不同意，為維護漁民權益，請農業處針對漁港漁民生活的相關福利與照顧及未來發展多加留意，本席想了解花蓮漁船限制漁船汰換的相關規定，請農業處長會後作詳細說明，並以正式公文正確答覆。

二、徐雪玉議員：有民眾陳情，縣府土地上的房子是一位黃先生所有，位於花蓮市三民街 5 之 4 號，在當事人不知情的情況下，被社會處出租做為市場小學堂來使用，當下並未告知屋主而逕行使用，目前電費為民眾黃先生繳納，本席有請行政暨研考處進行商討，至今尚未回應，這件事情已經危害當事人權益，請該處儘速釐清並妥善處理。

三、張美慧議員：

(一)建請縣府與客運業者辦理北花返鄉專車時,能夠將票價調降為全票新台幣 100 元、半票 50 元,以吸引民眾搭乘,並有效達到分流鐵路運輸人潮。

說明一：縣府今年度試辦春節返鄉鐵路、公路專車全票票價都訂在新台幣 200 元、半票 100 元的均一價,倘若加入鐵路與客運的行車時間、補助金額比例等綜合因素後,似未創造民眾搭乘客運的誘因。

說明二：為讓返鄉鄉親有多一種搭乘大眾運輸工具的選擇,縣府應該調降客運返鄉專車票價,除了嘉惠鄉親,又可達到紓解返鄉的車潮。

(二)有關交通問題,一條縣道路為何有 3 種不同限速標準,分別有 30、40、50,目前正在施工為南海五街到七街,若接獲民眾陳情,警方會躲在限速 40 至 50 的交界點去取締,就位在太平洋加油站附近,我想警方在執法的時候應該讓民眾了解正確速限為多少,警方執法取締時應檢討改進方式,以免讓民眾產生不良觀感。

潘副議長月霞：有關各議員所提的問題,請縣府各單位會後儘速處理。

散會：中午 12 時。